

证券代码：875037

证券简称：景隆智装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河北景隆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2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2日以电话或微信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蒲长晏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定，公司在对 2025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2）《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飞、张常青、孟国营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依据 2025 年度实际工作情况，结合 2025 年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并根据公司 2025 年运营成果，对 2025 年进行总结，编制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

根据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及独立性情况、2025 年度出席会议、发表独立意见等履职情况，公司独立董事作出《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依据 2025 年度实际工作情况，根据 2025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对 2025 年度经营情况进行总结，编制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飞、张常青、孟国营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对公司 2026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结合公司 2025 年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飞、张常青、孟国营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2025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飞、张常青、孟国营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顺利完成审计工作。因此为保证财务审计工作的稳定性与延续性，公司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承办公司 2026 年度审计业务，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上述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及拟定并签署相关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飞、张常青、孟国营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最高不超过（含）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总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综合授信业务，且该融资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上述授信必要时存在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蒲长晏及其配偶薛金荣、实际控制人蒲越，董事刘芳为其提供的担保，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均不收取担保费，也不要求公司提供反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上述授信必要时存在以公司自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不动产权、在建工程进行抵押或质押的情况，具体以实际情况为准。在不超过上述授信和融资额度的前提下，公司无需再逐

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并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所发生贷款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蒲长晏、蒲越、刘芳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飞、张常青、孟国营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的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1）2026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非独立董事，若其未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公司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该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若其同时担任公司及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该董事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或者其他职务相应的薪酬政策领取薪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其董事薪酬。

（2）2026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薪酬实行工作津贴制，津贴为人民币 80,000 元/年（税前），独立董事按规定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包括差旅费、办公费等），公司给予实报实销。

2. 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飞、张常青、孟国营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与考核结果计算和领取薪酬。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任中华、刘芳、蒲越、蒲长晏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飞、张常青、孟国营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孟国营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担任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要补选一名独立董事。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直接持有公司 9%股份的股东蒲越先生提名汪爱明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在选举汪爱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事项获得股东会通过的前提下，补选其担任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飞、张常青、孟国营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保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能够顺利高效开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成员进行调整。

公司董事长蒲长晏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公司职工董事王伟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除上述成员调整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其他成员保持不变。

本次调整完成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为：王飞先生（独立董事、主任委员）、张常青先生（独立董事、委员）、王伟先生（职工董事、委员）。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河北景隆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制定《河北景隆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董事会提议于2026年5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河北景隆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河北景隆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
意见

河北景隆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